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持有的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合计 100.00%的股权；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华峰集团持有的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合计 100.00%的股权。

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首次公开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该公告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 2024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8 日，该期间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深证成指（399001.SZ）、证监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指数（883123.WI）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股、点

项目	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 (2024 年 9 月 24 日)	公告前 1 个交易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涨跌幅
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 (002064.SZ)	7.05	8.11	15.04%
深证成指(399001.SZ)	8,435.70	10,685.89	26.67%
证监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 指数（883123.WI）	3,125.28	3,806.42	21.79%
剔除大盘因素涨跌幅	-11.64%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涨跌幅	-6.76%		

从上表可知，在剔除同期深证成指（399001.SZ）和证监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指数（883123.WI）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首次披露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 日